

2023年北京劳动合同(模板9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北京劳动合同篇一

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甲方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注册地址

经营地址

第二条乙方性别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证件号码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家庭住址邮政编码

在京居住地址邮政编码

户口所在地_____省(市)_____区(县)_____街道(乡镇)

第三条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终止。

第四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六条乙方工作应达到标准。

第七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八条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

第九条甲方每月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_元或按_____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第十条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_____元或按执行。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_____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第十五条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六条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七条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第十八条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条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

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第二十一条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第二十二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北京劳动合同篇二

编号：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日期：年月日

北京市劳动局制

甲方：

法定代表人文化程度：

乙方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月日

居民身份证号：

单位地址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所属街道办事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类型为_____期限合同。本合同生效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其中试用期_____个月，本合同_____终止。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从事出租汽车驾驶员岗位工作。乙方应按照营运任务承包合同以及岗位责任制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营运任务。

第三条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北京市公安局和出租汽车管理局规定的营运车辆，建立健全驾驶员服务规程、劳动安全等有关规章制度。

第四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遵章守纪、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按国家

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五条乙方应遵守劳动纪律和甲方的规章制度，乙方违反劳动纪律或规章制度，甲方可依据本单位的规章制度处理，直到解除本合同。

第六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不定时工作制，乙方在保证安全行车、完成甲任务的前提下，工作、休息和休假由乙方自行安排。

第七条乙方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甲方每月_____日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_____元；其中试用期内工资_____元。乙方的其他劳动报酬按驾驶员营运任务承包合同办理。因甲方原因造成车辆停运的，在停运期间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不得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

第八条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大病医疗统筹及其它社会保险费用。

第九条乙方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医疗和病假工资待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甲方按照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保障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工资、保险和有关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乙方应保证完成甲方担负的外事、抢险、主要客运集散点供车及其它特殊任务。

第十三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四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十五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5.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是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 符合本合同第十三条规定，双方不能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十七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确需裁减人员的，应当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十八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的规定终止、解除劳动合同：

1. 因工负伤被确认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2. 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3.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4. 复员转业军人和国家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5. 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九条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局面形式通知甲方。乙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尚未处理完毕或因其他问题正在被审查或处理期间，乙方不得依据第一款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1. 在试用期内的；
2. 甲方以暴力、威胁、监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 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提供劳动条件或者支付劳动报酬的。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期限届满，劳动合同即终止。在本合同工期满前三十日甲方向乙方表明终止或续订意向，经双方协商同意续订劳动合同。

第二十二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或依据本合同第十四条、第十六条解除劳动合同，应按国家和北京市有关经济补偿的规定，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二十三条甲乙双方当事人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或损害的，应当说依据国家和_____市有关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四条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_____。

第二十五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_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六条北京市出租汽车驾驶员营运任务承包合同及甲方以下规章制度_____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签字)：_____

乙方(签字)：_____

鉴(公)证意见：_____

经办人：_____

鉴(公)证机关(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除国家另有规定外，鉴(公)证实行自愿原则)

一、本合同书可做为出租汽车公司与驾驶员签订劳动合同时

使用。

二、本合同格式及合同中有关主体资格认定；劳动合同期限；工作内容；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劳动报酬；保险福利待遇；劳动纪律；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经济补偿与赔偿；劳动争议处理的内容，不得任意变动。

三、本合同中凡划线的地方，要由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后填写或告知职工本人具体政策规定。

四、本合同设定的条款不适用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在本合同书“第二十四条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中写明：“下列条款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取消”，列出某某条款即可。经双方当事人协商需增加的条款，也在该条中写明“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同意增加以下条款”，并在下面逐条写清。

五、本合同中甲应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及职工本人应签字或盖章；乙方姓名、出生日期应同居民身份证一致。

六、本合同用钢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本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涂改。

七、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劳动合同变更书及续订书在本合同内填写不下时，可另附低。

八、本合同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交乙方的不得由甲方代为保管。

文档为doc格式

北京劳动合同篇三

经营地址_____联系电话：_____

乙方_____居民身份证号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邮政编码_____

户口所在地_____省(市)_____区(县)_____乡镇_____村

根据《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本合同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效，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终止。

其中试用期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二条乙方担任_____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患有岗位工种及行业禁忌的疾病，应及时向甲方报告，并即时脱离工作岗位。

甲乙双方对乙方岗位(工种)的其他约定_____

第三条甲方应在乙方上岗前对乙方进行职业安全卫生、食品安全卫生、服务规范、职业道德、职业技能、甲方规章制度方面的培训。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第四条甲方每年必须按国家规定组织对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甲方按照国家劳动安全卫生的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五条甲方可以采用以下任意一种形式向乙方支付工资：

(一)月工资____元，试用期间月工资____元，甲方每月____日前向乙方支付工资。

(二)日工资____元，试用期间日工资__元，甲方向乙方支付工资的时间为每月__日。

甲方由于经营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岗的，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生活费为____元

甲方提供食宿条件或等同于提供食宿条件的，不得折算为乙方工资。

双方约定的工资不得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

第六条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甲方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或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1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但是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甲方因工作需要执行特殊工时制度的，应事先报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或因为顾客服务的需要，乙方延长工作时间的，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向乙方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七条甲方应按北京市规定为乙方办理各项社会保险。乙方发生工伤的，工伤保险待遇按照国家和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八条乙方违反服务规范、劳动纪律、质量管理规定及操作规程等规章制度，出现服务质量事故的，应按甲方相应规定承担责任。

第九条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违法、不道德或损害乙方的身心健康的，乙方有权拒绝。

甲方对乙方的个人资料，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公开或泄漏。
乙方有义务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第十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随时解除本合同：

- (一)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二)有偷拿财物、赌博、吸毒、打架斗殴行为的；
- (三)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四)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和甲方规章制度，符合甲方解除劳动合同条件的；
- (五)严重违反服务规范、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
- (六)私自向顾客出售违反法律法规禁止的商品的；
- (七)违反法律法规规定，被处罚拘留或劳动教养的；
- (八)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一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甲方应按照国家和本市的有关规定，给予乙方医疗期。

医疗期满后，乙方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或者不符合国家和本市从事有关行业、工种岗位规定，甲方无法另行安排工作的，可以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第十二条除本合同第十条情形外，甲方解除乙方劳动合同的，应按照国家和本市的规定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十三条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十四条乙方在履行劳动合同期间，因个人失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_____

第十六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甲方所在区县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自接到裁决书之日起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国家、北京市规定相悖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八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九条本合同附件如下，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北京劳动合同篇四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甲方地址

邮政编码

乙方

文化程度

性别

出生日期：年月日

居民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类型为期限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年月日，其中试用期个月。本合同年月日终止。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合法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工作制。

执行定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四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己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的情况下，工作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五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工资；加点的，甲方应支付加点工资。

第六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北京市有关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甲方的工资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

第九条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的乙方为甲方工作，甲方每月__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__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__元。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资支付按_____执行。

第十条由于甲方生产任务不足，使乙方下岗待工的，甲方保证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于__元。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

纳职工养老、失业和大病医疗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甲方应为乙方填写《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后，《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转移。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照_____执行。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_____。

六、劳动纪律

第十五条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十六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七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八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一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 3、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八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二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 3、义务兵复员退伍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 4、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第二十四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市、区、县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按_____办理，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解

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五条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二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二十八条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乙方离休、退休、退职及死亡或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八、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二十九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违反和解除乙方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乙方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

1、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由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第三十一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

3、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必须裁减人员的。

以上三种情况，如果乙方被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的月平均工资高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第三十二条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给予乙方经济补偿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百分之五十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三条支付乙方经济补偿时，乙方在甲方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按一年的标准发给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甲方还应发给乙方不低于企业上年月人均工资六个月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五十，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一百。

第三十五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

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乙方解除本合同的，凡由甲方出资培训和招接收的人员，应向甲方偿付培训费和招接收费。其标准为：_____。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三十八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三十九条甲方以下规章制度_____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四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甲方（盖章）

签订日期：年月日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员（签章）

鉴证日期：年月日

北京劳动合同篇五

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甲方

第二条乙方

户口所在地_____省（市）_____区
（县）_____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年月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终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

任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六条乙方工作应达到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工时制度。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五、劳动报酬

第九条甲方每月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_元或按执行_____。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元。

第十条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_____元或按执行_____。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六条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七条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八条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条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一条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十、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二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签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或盖章）

签订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北京劳动合同篇六

注册地址

乙方性别居民身份证号码

出生日期年月日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年月日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户口所在地省(市)区(县)街道(乡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本合同为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年月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年月日止。

本合同于终止。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
标准。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乙方平均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应支付不低于工资的150%的工资报酬；甲方安排乙方休息日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应支付不低于工资200%的工资报酬。甲方安排乙方法定节假日工作的，应支付不低于工资的300%的工资报酬。

乙方加班工资基数为每日元或按
执行。

第六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范围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

第七条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劳动纪律和甲方规章制度的教育。

第八条 甲方每月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元或按

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第九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元或按

执行。

第十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

第十一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

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二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第十四条 甲方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依法制定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十五条 乙方应遵守劳动纪律的规章制度，遵守劳动安全卫生、

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自身素质。

第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应变更劳动合同并及时办理变更合同手续：

(一)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

(二)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三)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的。

第十七条 当事人依据第十六条第(二)项的约定，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的，应将变更要求书面通知另一方，另一方应在15日内(含15日)书面答复对方；15日内未答复的视为不同意变更本合同。

第十八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十九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按照甲方单位规定或者本合同约定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二)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三) 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一条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确需裁减人员的，应当提前30日向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经向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合同：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的；因防治工业污染源搬迁的；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的。

第二十二条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解除本合同：

(一) 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达到伤残等级的；

(二) 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三)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四) 在甲方连续工作20xx年以上，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满5年的；

复员、转业退伍军人初次参加工作未满3年的；

建设征地农转非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3年的；

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八) 集体协商的职工代表在劳动合同期内自担任代表之日起5年以内的。

第二十三条 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应予以办理相关手续。但乙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尚未处理完毕的除外。

第二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一)在试用期内的；

(二)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三)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四)甲方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期限界满后，因甲方原因未办理终止手续，乙方要求解除劳动关系的，劳动关系即行解除。

第二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一)合同期限届满的；

(二)合同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的；

(三)乙方达到法定退休条件的；

(四)甲方依法破产、解散的；

(五)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期限界满前30日，甲方应将终止或续订劳动合同意向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甲方未提前通知乙方而终止劳动合同的，以乙方上月日平均工资为标准，每延迟1日，支付乙方1日工资的赔偿金。

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续订本合同并及时办理续

订手续：

(一)甲乙双方同意续订劳动合同的；

(二)本合同期限届满后，未办理终止劳动合同手续仍存在劳动关系，乙方要求续订劳动合同的。

出现本条第(二)项情况，双方就续订的劳动合同期限协商不一致时，续订的劳动合同期限从签字之日起不得少于12个月；乙方符合续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条件的，甲方应与其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第二十九条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按下列标准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

(二)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25%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和乙方解除本合同前12个月的平均工资，工作每满1年支付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最多不超过12个月：

(一)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三)本合同期限届满，因甲方原因未办理终止手续仍存在劳动

关系，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关系的。

第三十一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解除本合同，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1年支付乙方相当于甲方上年月平均工资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如乙方

解除本合同前12个月的平均工资高于甲方上年月平均工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一)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三)甲方裁减人员的。

第三十二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金的计发标准不得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

第三十三条 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发给乙方经济补偿金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需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50%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 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条第(一)项解除劳动合同的，应支付不低于6个月工资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还应加发50%的医疗补助费，患绝症的加发100%的医疗补助费。

第三十五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 甲方出资培训和出资招接收的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解除劳动合同的赔偿标准为

第三十七条 乙方因存在本合同规定的第十九条第(二)项、第(三)项规定的情形，被甲方解除本合同，且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八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保守商业秘密事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双方约定

第三十九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第四十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四十一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第四十二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证机关(盖章) 签证员(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甲方根据国家和本地有关规定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

(二)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因工伤残或患职业病以及生育，其有关保险福利待遇，按照国家法律规

定和当地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三)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制度。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及当地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按要求穿戴劳动防护用品。

(三)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术、安全卫生、规章制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订立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甲方与乙方代表协商签订的集体合同有新的约定，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合同。

(二)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者解除合同。

(三)有关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八、经济补偿

(一) 乙方未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解除合同或有其他擅自离职情形的，甲方应在乙方办结工作交接后支付乙方当月工资。

(二) 凡属法律规定应给予经济补偿金的，甲方应按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

九、培训服务期与竞业限制

(一) 乙方在合同期间接受甲方提供的出资专项技术培训，约定为甲方服务的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若违反本条约定，提前解除合同的，应偿付甲方培训费用_____元人民币，对已履行部分服务期的，按照服务期尚未履行部分所应分摊的培训费用偿付。

双方可另行签订《培训/教育协议》，约定具体服务期、赔偿标准等并执行。

(二)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商业秘密系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秘密和经营信息。

乙方的竞业限制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或
者____。竞业限制的范围
为____，地域
为____。在
竞业限制期间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经济补偿，具体标准
为____，支付方式
为____。若乙方违反上述约定的，
应支付违约金_____元人民币。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
甲方所受的实际损失的，甲方保留向乙方追偿实际损失的权利。

双方亦可另行签订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期

限、补偿标准和违约责任。

十、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合同而发生争议均可依法申请仲裁、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规定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协议、安全准则等)均属本合同的主要附件,其效力与合同条款同等。

(二)本合同如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或者因法律、法规的变化而不一致的,以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为准。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双方没有约定的,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四)本合同生效前双方签订的任何《劳动合同》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自动失效,其他之前签订的相关协议文本(包括但不限于《保密协议》、《培训协议》、《竞业限制协议》的规定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五)乙方同意,在其处于联系障碍状态(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因病住院、丧失人身自由等情形)时,委托合同首部的“紧急状态联系人”作为乙方的受委托人,该受委托人享有接受和调解与调解,代领、签收相关文书的权限。

(六)甲、乙双方另行约定条款:

□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鉴证机构盖章：

鉴证编号：

北京劳动合同篇七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甲方地址：

乙方：

居民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向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类型为_____期限合同。本合同生效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其中试用期_____个月本合同_____终止。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合法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工作制。

执行定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四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的情况下，工作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五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工资；加点的，甲方应支付加点工资。

第六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北京市有关部门的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甲方的工资分配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

第九条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乙方为甲方工作，甲方每月____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____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____元。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资支付按_____执行。

第十条由于甲方生产任务不足，使乙方下岗待工的，甲方保证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于_____元。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和大病医疗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甲方应为乙方填写《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后，《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转移。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照执行。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_____。

六、劳动纪律

第十五条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十六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七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八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的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一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 3、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八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二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 3、义务兵复员退伍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 4、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第二十四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市、区、县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_____办理，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五条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二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 1、在试用期内的；
-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二十八条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乙方离休、退休、辞职及死亡或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八、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二十九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违反和解除乙方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乙方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

1、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由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第三十一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

3、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必须裁减人员的。

以上三种情况，如果乙方被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的月平均工资高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第三十二条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给予乙方经济补偿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百分之五十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三条支付乙方经济补偿时，乙方在甲方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按一年的标准发给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甲方还应发给乙方不低于企业上年月人均工资六个月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五十，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一百。

第三十五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_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三十九条甲方以下规章制度

_____□

第四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北京劳动合同篇八

出生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或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类型为_____期限合同(固定期限或以完成一定的工作期限)本合同生效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其中试用期_____月。本合同至终止。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 乙方同意在甲方从事_____工作。

三、劳动报酬

第四条 甲方每月_____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_____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_____元。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不超过40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因工作需要处长工作时间的，经征得乙方同意，在保障乙身体健康的条件

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第六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的，甲方应依法支付加班加点工作，按以下标准支付工资：

2. 在休息日工作，按照乙方日或小时工资标准的200%支付工资；

3. 在法定休假节日工作的，应另外支付乙方日或小时工资标准300%的工资。

第七条 甲方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保护的法规、规章，为乙提供劳动安全和卫生设施。根据从事工种的需要发给乙方劳动保护用品和配置生产、工作必需的劳动工具。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八条 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

第九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期按照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 在国家和北京市职工工作保险规定未出台前甲方负责为乙方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险期限由甲方按照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确定，保险金额为_____元。

六、劳动纪律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三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

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四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五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局面形式通知乙方：

3. 甲乙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四条，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十七条 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

第十八条 乙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局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十九条 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1. 在试用期内的；
2. 甲方以暴力、威胁、监禁或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 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十六条解除终止本合同：

1. 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3. 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第二十一条 劳动合同期满，劳动合同即行终止。

八、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二十二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违反合同约定条件或解除乙方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2. 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第二十三条 以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或由方按本合同第十六条规定解除乙劳动合同的，甲方按乙方在甲主的工作年限，每满一年支付相当乙主一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乙方在甲方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按一年的标准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二十四条 乙方因患病或非因工负伤而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发给不低乙方六个月工资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加发50%的医疗补助费，患绝症的加发100%的医疗补助费。

第二十五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劳动部《违反(劳动法)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赔偿乙方损

失。

第二十六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劳动部《违反(劳动法)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赔偿甲方损失。

第二十七条乙方解除本合同的，凡由甲方出资培训和招接收的人员，应向甲方偿会培训费和招接收费。其标准为_____。

十、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条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_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条 本合同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章)：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鉴证机关(盖章): _____

鉴证员(签章): _____

鉴证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使用说明

一、本合同书可做为企业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之用。

二、企业与职工利用本合同书签订劳动合同时，凡需要双方协商的，经协商一致后填写在空格内；需要告知的事项，在空栏内填写清楚告辞乙方。

三、本合同中甲应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本人签字或盖章；乙方姓名、出生日期等应同身份证一致，不得有误。

四、本合同设定的条款不适用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在本合同书“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一栏中写明：“下列条款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取消”，列出某条某款即可。经双方当事人协商需增加的条款，也在本栏中写明“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同意增加以下条款”，并在下面逐条写清。

五、本合同用钢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本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涂改。

六、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劳动合同变更书及续订书在本合同内填写不下时，可加附纸。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各一份，交乙方的不得由甲方代为保管。

北京劳动合同篇九

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

劳动合同签约履行须知

- 1、用人单位不得招用未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
- 2、劳动合同期限在六个月以下的，试用期不得超过十五日；劳动合同期限在六个月以上一年以下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三十日；劳动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两年以下的，试用期不得超过六十日。劳动合同期限在两年以上的，试用期不得超过6个月。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
- 3、用人单位支付劳动者工资不得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劳动者患病或因工负伤的，在病休期间，用人单位支付劳动者的病假工资，不得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80%。
- 4、用人单位依法安排劳动者延长工作时间的，支付劳动者不低于工资的150%的工资报酬；安排劳动者在休息日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支付劳动者不低于工资的200%的工资报酬；安排劳动者在法定休假日工作的，支付劳动者不低于工资的300%的工资报酬。
- 5、当用人单位有克扣或者无故拖欠劳动者工资等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或者规章的行为，侵犯劳动者合法权益的，劳动者可以依法向用人单位用工所在地的劳动保障监察机构投诉。
- 6、用人单位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及本市相关规定

参加社会保险。农民工参加工伤保险和医疗保险均由用人单位缴费，个人不缴费。

7、双方应当仔细阅读合同条款，以明确其权利和义务。

甲方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经营地址_____联系电话：_____

乙方_____居民身份证号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邮政编码_____

户口所在地_____省（市）_____区（县）_____乡镇_____村

根据《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本合同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效，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终止。

其中试用期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二条乙方担任_____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患有岗位工种及行业禁忌的疾病，应及时向甲方报告，并即时脱离工作岗位。

甲乙双方对乙方岗位（工种）的其他约定_____

第三条甲方应在乙方上岗前对乙方进行职业安全卫生、食品安全卫生、服务规范、职业道德、职业技能、甲方规章制度

方面的培训。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第四条甲方每年必须按国家规定组织对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甲方按照国家劳动安全卫生的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五条甲方可以采用以下任意一种形式向乙方支付工资：

（一）月工资____元，试用期间月工资____元，甲方每月____日前向乙方支付工资。

（二）日工资____元，试用期间日工资__元，甲方向乙方支付工资的时间为每月__日。

甲方由于经营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岗的，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生活费为____元

甲方提供食宿条件或等同于提供食宿条件的，不得折算为乙方工资。

双方约定的工资不得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

第六条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甲方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或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1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但是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甲方因工作需要执行特殊工时制度的，应事先报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或因为顾客服务的需要，乙方延长工作时间的，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向乙方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七条甲方应按北京市规定为乙方办理各项社会保险。乙方发生工伤的，工伤保险待遇按照国家和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八条乙方违反服务规范、劳动纪律、质量管理规定及操作规程等规章制度，出现服务质量事故的，应按甲方相应规定承担责任。

第九条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违法、不道德或损害乙方的身心健康的，乙方有权拒绝。

甲方对乙方的个人资料，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公开或泄漏。乙方有义务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第十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随时解除本合同：

- （一）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二）有偷拿财物、赌博、吸毒、打架斗殴行为的；
- （三）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四）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和甲方规章制度，符合甲方解除劳动合同条件的；
- （五）严重违反服务规范、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
- （六）私自向顾客出售违反法律法规禁止的商品的；
- （七）违反法律法规规定，被处罚拘留或劳动教养的；
- （八）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一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甲方应按照国家和本市的有关规定，给予乙方医疗期。

医疗期满后，乙方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或者不符合国家和本市从事有关行业、工种岗位规定，甲方无法另行安排工作的，可以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第十二条除本合同第十条情形外，甲方解除乙方劳动合同的，应按照国家和本市的规定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十三条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十四条乙方在履行劳动合同期间，因个人失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_____

第十六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甲方所在区县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自接到裁决书之日起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国家、北京市规定相悖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八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九条本合同附件如下，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